

德汤政〔2023〕22号

## 汤头乡人民政府关于郑友运等8宗22户 村民建房用地的通知

各村委会、乡直各部门：

为解决部分村民建房用地需要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、《福建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〉办法》、《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〈福建省农村村民住宅建设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的规定，经乡党政联席会议研究，同意批准郑友运等8宗22户村民建房用地，总用地面积2151.49平方米（其中建设用地（旧宅基地）1247.49平方米、林地707平方米、未利用地197平方米），村民建房用地涉及林地的，可各自分别报批林地。请各村委会、乡直各单位通知用地户一个月内到乡政府办理用地手续。

各村委会要严格执行“一户一宅”和“建新退旧”制度，进一步加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，督促群众做好规划设计工作，严格控制建筑层次，做到建筑外观整齐，立面装修美观；应建设“三格式”化粪池或安装一体化塑胶化粪池；在住宅用地和建设许可经依法批准后，要加强住宅用地建设的跟踪管理和动态巡查工作；新的住宅竣工后，原宅基地的处置严格按照用地申请人与村委会签订的“旧宅基地处置协议书”执行；村民住宅建成后，要实地检查是否按照批准的面积、层次、界址、用途和其他规划条件要求使用土地和建设住房，确保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村庄规划实施到位。

附件：汤头乡农村村民建房用地申请情况表

汤头乡人民政府

2023年3月23日

附件：

## 汤头乡农村村民建房用地申请情况表

单位：平方米

序号	地址		户主	户数	人口	拟建用地面积			拟建层数		备注
	乡镇	村				合计	林地 (未 利用 地)	建设用地 (旧宅 基地)			
1	汤头乡	格中村	郑友运 王盛东	2	7	240	82	158	2		需林地报 批农转用
2	汤头乡	格中村	郑世堂	1	4	150	49	101	2		需林地报 批农转用
3	汤头乡	格中村	赖秀铿 赖永芳	2	9	300	124	176	3		需林地报 批农转用
4	汤头乡	格中村	王世票 王美焕	2	7	197	197	0	1		需农转用
5	汤头乡	格中村	郑新锋 郑金远 郑新通 郑金煌 赖淑景 赖春利	6	19	300	300	0	2		需林地报 批农转用
6	汤头乡	格中村	赖瑞候 赖瑞连 黄玉带 赖瑞娇	4	15	518.49	0	518.49	3		旧宅基地
7	汤头乡	吉山村	赖开标 赖开成 赖送 赖开将	4	14	296	152	144	3		需林地报 批农转用
8	汤头乡	汤头村	郭明德	1	3	150	0	150	2		旧宅基地

(此页无正文)

---

抄送：县农业农村局、县自然资源局、乡农业服务中心、乡自然资源所

---

汤头乡党政综合办公室

2023年3月23日印发

---